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 2019-79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为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7 月 5 日以电话或电邮方式通知各位公司董事。应参加会议董事 12 名，出席董事 12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 35 亿元）的中期票据，发行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

规定和政策及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全权处理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7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9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调整公司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经 2017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方案，调整后的方案为：本次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不超过 270 天（含 270 天）。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政策及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全权处理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相关事宜。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原经公司 2017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由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方案取代。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7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调整公司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9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拟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申请注册发行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债权融资计划，发行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政策及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全权处理本次债权融资计划发行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7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发行债权融资计划的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9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 2019 年 7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7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8日